

学时提出的问题是可引导学生思考的,让学生主动去思考,而不是一个劲追问学生怎么做。学生只有学会主动去发现问题并且去探究答案时,这样问题教学的优势才可以发挥出来。

(三) 教师对问题教学法的认识比较片面

其实在很多教师对问题教学法这个模式其实还是不太了解的,还是存在一定的疑惑性的,所以对这种模式在高中语文的教学过程中的作用没有认清^[2]。因为教师对问题教学法的认识还是比较片面的,导致他们在教学的过程中只是一味地设置很多问题给学生,希望学生们多思考,从而可以尽快学会书本上的知识。但是这种认识对问题教学法是存在一定的误解的,教师只是为了达到他们的教学目的,忽视了这种模式对学生综合能力提高的作用。

二、问题教学应用于高中语文课堂的改进建议

(一) 提出富有价值的问题

有很大一部分教师认为问题教学法就是在课堂上对学生提出很多的问题,这种想法其实是非常片面的。问题教学法的最终目的是服务教学,因此教师在应用这种教学模式的时候不能脱离语文这门学科的教学目的。所以教师在课堂上提出问题的時候,需要以教材为基础,让问题尽可能地贴近学生的心理,这样才能让学生在这些问题产生兴趣,课堂的教学效率才能够提高。

(二) 鼓励学生进行自主提问

问题教学这个模式最主要的目的是让教师在教学的过程中引导学生进行自主学习、强化学生对知识的掌握,提高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教师在课堂上盲目地去提问学生,教师在提问的时候要重视学生的主体地位,千万不能让问题限制了学生的想法。教师应该要将学习的主动权交到学生自己的手上,让学生在思考的过程中能够主动发现问题和提出问题,让学生在课堂上互相沟通,积极讨论问题,最终得出问题的答案,既活跃了课堂气氛,又让学生学到了知识。

(三) 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

高中阶段的语文教材内容包含了很多的知识点,这些知识点并不是都很连贯,有的知识点是很分散的。所以为了将学生掌握语文知识的能力以及他们的综合能力提高上来,教师在运用问题教学模式进行高中语文的教学时,需要不断提高学生应用知识的能力。以《愚公移山》这篇文章为例,在这篇文章中有一个句式比较特殊,即“甚矣,汝之不惠!”这句话,这句话运用了谓语前置的手法,一般这种谓

语前置的句式都出现于疑问句或者感叹句中。教师在讲解这个句子意思的时候,就可以引导下学生回顾以往所学的内容,看看在其他文章中有没有哪句也用了相同的手法,这个时候学生就会开始回忆并思考,在《礼记》中“谁与,哭者?”这句话同样也是运用了谓语前置的手法。这时候教师就可以跟学生们解释下谓语前置这种手法的具体用法,帮助学生更好地理解句子的含义。教师在教授学生新的知识点的时候,让学生回顾一下以前学过的内容,这对来说可以称得上是温故而知新,对学生综合能力的提高也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四) 注重培养学生的思维能力

教师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一方面需要学生对知识进行接收,更重要的还是学生要有自主创新和实践能力^[3]。在实际的教学过程中,教师需要通过自己的能力去帮助学生,提高他们的创新能力。所以这就要求教师应该不断提升自己,这样才能适应时代发展的需求。同样教师还需要更新自己的教学理念,引导学生更好地去学习和思考,这样才能不断提高学生们的思维能力,在学习高中语文知识的时候,思维能力同样很重要,学生们只有提高了思维能力,在进行思考时,就不会显得很被动。问题教学法在语文课堂上的应用,对学生和教师来说,都是一个很好的学习的机会。

结语

高中语文教学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问题教学法主要是通过教师在课堂上引导学生,提高学生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从而学生们的综合能力才能够不断提高。最近几年很多高中语文老师都在积极应用问题教学法,但是这一教学方法的应用目前还属于不太成熟的阶段,所以广大高中语文老师还是需要继续研究这一教学法的改进措施,这样才能发挥出这种教学法的最终价值。

参考文献

- [1] 曹建军. 基于问题教学的高中语文课堂教学改进策略研究[J]. 科技资讯, 2020, 18(08): 87+89.
- [2] 胡玲婷. 论高中语文课堂阅读教学中的问题设计[J]. 现代基础教育研究, 2019, 33(01): 148-151.
- [3] 郭红辉. 问题意识渗透高中语文课堂教学探微[J]. 教育观察, 2018, 7(10): 31-33.
- [4] 樊春花. 探析高中语文教学中课堂问题设置[J]. 学周刊, 2016(06): 147.

高一化学教学中实施情境教学的实践研究

陈永丽

(云南省昆明市第一中学西山学校 云南 昆明 651000)

摘要随着教育的发展,不同的教学有不同的教学方法。在新型的教学过程中,为了促进学生能够更好地吸收知识,可以在新课程改革中运用情境教学模式,而且情境教学模式很受欢迎,我们可以利用情境模式展开教学,这样有助于学生在实际生活中的应用,还能从中感受到学习的乐趣。

关键词高一化学; 情境教学; 实践研究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19.11.1065

引言

在高中学习阶段,对于学生来说化学这门课是最为重要的一门课。随着新课程改革的发展和运用,教师要在当天完成当天的教学,还要重视学生对化学素养的培养,激发学生对化学的学习兴趣,从而推动学生个性发展。通过前期学习化学知识为学生深入学习化学打下基础,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高一化学教师采取情境教学法的应用策略

在高中化学教学中为了提高课堂教学效率,采用情境教学法要求教师必须全面了解情境教学法的使用规则以及使用技巧,充分发挥情境教学法的优势来提高课堂教学效率。

(一) 利用生活实践来创设教学情境

教师不是课堂的主宰,课堂是需要教师与学生共同合作完成的任务。在完成这个任务的期间,教师与学生应当各司其职做好自己应做的事务,教师必须要组织以及引导好教学的发展方向,学生需要认真完成教学中的任务,发挥自己应有的激情,对知识进行吸收与运用。化学是一门在实际生活现象中所产生的学科,因此,在高中化学教学中,为了能够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热情,教师可以利用实际生活经验来创设教学情境,让学生在具有实际生活情境的教学中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这样的教学方法十分具有实践意义,能够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热情,让学生在日常生活中发现与化学相关的现象,并主动去研究它找出它的本质。情境教学法对于学生学习化学而言有着很强大的吸引作用,并让学生对化学知识充满好奇^[1]。

(二) 借助实验创设情境

高中化学是一门建立在实验基础上的学科,实验是一种能够帮助学生加深对于知识的理解和喜欢程度的途径,换句话说,实验是检验化学基础理论知识的最佳方式。在化学教学中,站在学生的角度充分运用化学实验来为学生创设相应的教学情境,给教学带来新鲜的血液,刺激学生的冒险因子,对于绝大部分学生而言,理论知识绝对没有亲眼看见的现象来得真实。因此,在化学教学中利用种类繁多的实验创设相关的教学情境,不仅能够提高学生对于化学知识的理解,更重要的是能够让学全身心地投入到教学中来,加强了学生联系新旧知识点的力度让学生对化学充满了学习的欲望。

例如:在人教版高一化学必修书当中,讲解空气中氧气的含量时,教师与生活实际相结合进行创设,并进行提问。比如,白磷燃烧消耗了空气中的多少成分?空气中的其他成分能不能支持白磷的燃烧?进入集气瓶的水代表了什么物质的体积呢?空气中剩余成分能不能溶于水?同样,老师也可以通过有趣的化学小故事或者

相关内容的一些传说,用于教学情境的创设上。比如,讲授合金时,可以穿插这样一个故事,北宋有位贪财的张大人听说有位道士可以点银成金,便把他请到家中,道士拿出一块银币投入一只火热的炭盆当中,几个小时过去之后,扒开灰烬,从中拿出了一块黄色的金子,张大人见到非常高兴,便将家中的银子全部交给道士,不料第二天去找道士的时候,道士将所有银两全部卷走了,张大人一激动被气死了。道士是利用汞的特性——很容易与普通金属形成合金,包括金和银,但不包括铁。这些合金统称为汞合金^[2]。古代建筑上的鎏金玻璃瓦与古寺庙中的金身菩萨就是利用金汞齐“镀”的。银、锡和水银组成的银锡汞齐能够很快变硬,古人常常用它来补牙。一些化学知识对于情景教学的创立还有很多方法,上面只是我的一些看法。在教学的过程中,我们要不断地揣摩当下的知识哪些更适合利于情景创设,这样才能够更好地为教学所用。

(三) 利用课堂起始阶段,创设问题情境调动学生学习的动机

一日之计在于晨,一年之计在于春。这句话很好地道出了做事的规律必须有一个良好的开端。教学的开始就决定了教学进程以及教学所能取得的效果。在长达多年的应试教育影响下,教师的教学观念以及教学方法使学生被动地接受知识,没有对知识有探究的欲望^[3]。在课程改革中要求学生要转变以往的学习模式,要求学生对于知识能够有进一步的探究。因此,在教学中教师为了让学生能够对知识进行探究性学习,就必须转变教学观念以及教学手法。课堂的导入十分重要,开始调动学生的学习动机是促进学生进行知识探究的前提。因而,为了帮助学生能够对知识进行探究,可以创设问题情境。让学生在充满挑战性、趣味性等等的问题上找到了学习的动机,并在课堂中认真听讲,在课上利用空余时间对问题进行探索,达到探究学习的目的。

结束语

总的来说,在高中化学教学中,采取情境教学法时要求教师要立足于学生的实际学习情况,分门别类地选择出具有科学性、情境教学法对学生进行教学。充分利用情境教学法来激发学生对于化学的学习兴趣、提高高中化学教学的质量。

参考文献

- [1] 杨慧丽. 高中化学实验探究教学的研究[D]. 曲阜师范大学, 2018.
- [2] 高恒毅. 新手型一熟手型高中化学教师元素化合物课堂教学表现评价的个案比较研究[D]. 东北师范大学, 2018.
- [3] 林伟彬. 高一化学课堂教学问题系统设计的实证研究[D]. 贵州师范大学, 2018.